高雄醫學大學

印表人：1055020　　115學年度(微)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　　列印日期：1150521

學程名稱: 人工智慧工業應用學分學程　　(本表為115學年度申請學生使用)

No.	課程類別	開課學系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學分	開課年級	學期	備註
1	核心課程	心理學系	ASPE0	心理及教育統計學	3	一	上/下	類別：統計
2	核心課程	醫務管理暨醫療資訊學系	AAIM3	人工智慧及機器學習	3	三	上	類別：機器學習/資料探勘與應用
3	核心課程	醫務管理暨醫療資訊學系	ABIY	生物統計學	3	二	下	類別：統計
4	核心課程	醫務管理暨醫療資訊學系	APTY1	機率與統計	3	二	上	類別：統計
5	核心課程	人工智慧學程聯盟	AAPD9	統計學暨實習(EMI)	4	一	上	類別：統計
6	核心課程	人工智慧學程聯盟	ADTM2	資料探勘與應用(EMI)	3	三	上	類別：機器學習/資料探勘與應用
7	核心課程	人工智慧學程聯盟	AITI1	人工智慧倫理	3	一	下	類別：人工智慧倫理
8	核心課程	人工智慧學程聯盟	AITI5	機器導航與探索	3	四	下	類別：機器人專題
9	核心課程	人工智慧學程聯盟	AITI7	生成式人工智慧與機器學習導論	3	一	上	類別：機器學習/資料探勘與應用
10	核心課程	人工智慧學程聯盟	AITI8	智慧製造執行系統	3	三	下	類別：智慧製造

核心課程，至少需選讀 15 學分；選修課程，至少需選讀 0 學分

修讀基本規定：

※學分學程應修學分數不得少於十六學分且應有六學分不屬於學生所屬主修、輔系、雙主修學系所開設之必、選修科目。

配合臺灣大專院校人工智慧學程聯盟設置之跨領域學分學程，依聯盟規定辦理。

修讀條件與重要注意事項：

本學程是配合臺灣大專院校人工智慧學程聯盟設置。

【取得本校學程證書條件】

●應修學分數不得少於十五學分且應有六學分不屬於學生所屬主修、輔系、雙主修學系所開設之必、選修科目。

●課程分為五大類(統計、機器學習/資料探勘與應用、人工智慧倫理、智慧製造、機器人專題)，各類至少皆須修讀一門，且至多採認一門。

【取得TAICA聯盟證書條件】

●須修習至少八學分TAICA聯盟課程(含主導、鏡像及衛星課程)。

●課程分為五大類，各類至少皆須修讀一門，且至多採認一門。

●TAICA四大學程間課程設計有所重疊，可於不同學程間採計部分相同課程之學分。惟跨學程可相互抵免之學分總上限為六學分。

學程負責人：　　主負責學系主任：